



分析与综合的统一 ——新综合哲学要旨

张岱年

一、一般情况概述

我自青年时期即对于哲学深感兴趣，广泛阅读了中国及西方哲学著作，常常思考一些哲学问题，有如汉代思想家杨雄所说“默而好深湛之思”。古代儒家的经典《论语》、《孟子》本来是“童而习之”但幼年只是背诵并不了解其中义蕴。后来阅读宋代理学家周敦颐《通书》、张载《正蒙》中对于孔孟学说的诠释，才对于儒家的微言深旨有所理解。《老》、《庄》的玄奥引起了我的兴趣，但我最为服膺的是《周易大传》关于阴阳变易生生刚健的学说。在吾兄申府的引导之下，我阅读了英国 20 世纪初期新实在论者罗素、穆尔等的著作，对于其所提倡的逻辑分析方法颇为赞赏，对于怀特海的过程哲学尤为钦佩。20 年代后期，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广为传播，我阅读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有关哲学的著作的中英译本，深深感到这些著作中的真理光辉，于是认为辩证唯物论（包括历史唯物论）是当代最伟大的哲学。我之所以赞同辩证唯物论，主要是因为，我认为辩证唯物论正确解决了西方哲学中“唯理论与经验论”和“精神与物质的关系”问题的长期争论。辩证唯物论既肯定了感觉经验是人类认识的基础，又承认理性认识高于感性认识，而适当地说明了二者的关系；同时既肯定了物质是世界的根本，又承认精神有改造物质的能动作用，从而正确说明了物质与精神的相互关系。因此，我认为辩证唯物论闪耀着真理的光辉。同

时认为 逻辑分析方法注意概念的明确 论证的清晰 应亦是哲学思维所必需。辩证唯物论以辩证法为主要方法，而逻辑分析法所谓逻辑指形式逻辑。我认为辩证法与形式逻辑是不相排斥的，二者相互补充 都是必要的思维方法。同时我更认为 作为一个中国学者，应注意发掘中国古代哲学中的优良传统，理解体会中国古代的精湛思想 决不应数典忘祖 专门‘言必称希腊’。希腊是应该研究的，先秦诸子也不应遗忘。于是我试图将马克思主义现代唯物论与逻辑分析法及中国哲学的优良传统结合起来，以分析为方法而以综合为内容 可以称为新综合哲学。

30年代之初 我发表了《谭理》（1933年与《论外界的实在》（1933年）等论文，《谭理》讨论事理关系即个别事物与共相的关系，论证共相即寓于个别事物之中而不能脱离具体事物，重新肯定了清初李塨‘理在事中’的观点；《论外界的实在》试从对于感觉经验的分析中来证明外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 对‘唯心’‘唯实’之说提出反驳。同时又发表了《辩证唯物论的知识论》（1933年）、《辩证唯物论的人生哲学》（1934年）论述了个人对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与道德学说的体会。又发表了《中国思想源流》（1934年），论述中国哲学史上‘刚动’思想与‘柔静’思想的论争与消长 其结束语说：“中国民族现值生死存亡之机 应付此种危难 必要有一种勇猛宏毅能应付危机的哲学。此哲学必不是西洋哲学之追随摹仿，而是中国固有的刚毅宏大的积极思想之复活，然又必不采新孔学或新墨学的形态，而是一种新的创造。”这是我当时对于中国哲学的未来前途的展望。

之后 我发表了《论现在中国所需要的哲学》（1935年）《哲学上一个可能的综合》（1936年），提出了一系列的哲学观点。我认为，现在中国所需要的哲学应具有四个特征，即（1）在一意谓上是唯物论的；（2）在一意谓上是理想的；（3）是辩证的；（4）是分析的。在《哲学上一个可能的综合》中 我提出：“今后哲学之一新路 当是

将唯物、理想、解析综合于一”即将现代唯物论与逻辑分析方法及中国哲学中关于人生理想的精粹思想三者综合起来。这篇《哲学上一个可能的综合》是我的哲学思想的初步的全面表述，但仅提出一系列的简单观点而已，没有做出详细的论证。

1936年北京（当时称为北平）哲学界同仁召开了一次哲学讨论会，我提出一篇论文，题为《生活理想之四原则》所讲的四个原则是：(1)理生合一，(2)与群为一，(3)义命合一，(4)动的天人合一。“理生合一”指义与利、理与欲的统一；“与群为一”强调个人与社会的统一；“义命合一”指客观必然性与道德自觉性的统一；“动的天人合一”指人与自然的调协。这篇论文虽有一定的深度，但是用了一些不通俗的僻涩名词，其文字表达是不恰当的。

1935年至1936年，我潜心研究中国古典哲学，以两年之力，撰成五十多万字的《中国哲学大纲》。这是一部以问题为纲领叙述中国哲学的发展过程的专著，内容对于中国古典哲学的概念、范畴作了比较明确的阐释。书中特别详细论述了中国古典哲学中的唯物论与辩证法思想。关于宋明哲学，过去许多论者都认为宋明理学分为两派，即程朱学派与陆王学派，我着重提出，宋明理学应分为三派，即程朱以理为本的“理本论”，陆王以心为本的“心本论”，还有张横渠（载）、王海川（廷相）、王船山（夫之）以气为本的“气本论”。气本论是唯物论的中国形式，实为中国古典哲学中的优秀传统。

四十年代初，我开始整理自己历年致思所得，写成《哲学思维论》、《知实论》、《事理论》及《品德论》等论著。《哲学思维论》讨论哲学研究的方法论问题，对于唯物辩证法的一些基本概念与基本规律进行了分析和诠释。《知实论》讨论了知觉与实在的问题，对于客观世界的实在性作了进一步的论证。《事理论》对于“事”、“物”、“理”、“性”等作了详细的剖析，进一步论证了“理在事中”的唯物观点。《品德论》讨论了价值观与道德理想的问题。到1948年又撰写

了一篇《天人简论》提出“天人本至”、“物统事理”、“物原主流”、“永恒两一”、“大化三极”、“知通内外”、“真知三表”、“群己一体”、“人群三事”、“拟议新德”等十项论点，简要地表述了自己的主要哲学观点（这些论著，至 1988 年才以《真与善的探索》为题刊印出来。）

50 年代初期，全国各大学的哲学系都集中到北京大学，北京大学的哲学系分别设立了几个教研室，于是关于哲学的教学工作趋于专业化了。我属于中国哲学史教研室，于是专门从事中国哲学史的教学研究工作，对于哲学理论问题存而不论了。其后关于中国哲学史的教学研究工作也出现了许多波折，时光虚渡了约二十年。1966 年文化大革命，全国的文化学术都遭受了空前的厄运。1978 年领导拨乱反正，学术界焕发了青春，我亦逐渐展开了对于中国哲学史研究及对于哲学理论问题的思考。对于 30 年代 40 年代的一些观点仍然坚持未改，惟望在有生之年能做出进一步的推阐。

今当略述生平经历：我生于 1909 年 5 月，原籍河北省献县。1933 年毕业于北平师范大学。毕业后由冯友兰先生、金岳霖先生推荐，到清华大学哲学系任助教。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我和学校失却联系，留滞北平，不与敌伪合作。北平私立中国大学校长何其巩先生听说我撰写了《中国哲学大纲》，恐其战乱佚失，聘请我到中国大学任教，将书稿印为讲义。1945 年抗战胜利，大地重光，翌年清华复校，仍聘我到清华大学任教，任哲学系副教授。1951 年转为教授。1952 年高校院系调整，调任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1985 年兼任清华大学思想文化研究所所长。1978 年全国中国哲学史学会成立，被推为会长。嗣后又兼任许多学术团体的顾问。

二、学术思想

现在，当略述我关于哲学理论问题的思想见解。

（一）关于哲学方法论

对于哲学的意义，不同的学派有不同的看法。我认为，哲学是天人之学，即关于宇宙人生基本问题的研讨。关于宇宙人生的基本问题，都具有最广泛的普遍性。对于具有最广泛的普遍性的问题，人们难以取得一致的结论，但是人们对于这些问题可以各有所见、各有所信，以作为立身处世的依据，哲学的作为即是对于宇宙人生的基本问题的深入思考，从而提出一些有理由的信念。

哲学理论包含许多哲学命题。有些逻辑实证论者认为只有科学命题没有哲学命题，这是一种哲学消灭论，是不能成立的。哲学命题有其一定意义。一个哲学命题应是可以验证的，如果一个哲学命题的真伪无可验证，则该命题便是无意义的。传统哲学中关于“绝对精神”的命题关于“大意志”、“大生命”的命题都无可验证，因而是无意义的。一些实证论者认为关于外界实在的命题也是无意义的，这就陷于荒谬了。实证论者仅仅以感觉经验作为意义的标准，所以陷于偏谬。人们的生活实践充分证明了外在世界的实在性。

在《哲学思维论》中我论述了演绎、归纳与辩证法的关系。我认为，辩证法与演绎及归纳是三个基本思想方法，各有其畴域而不相犯，相互补足而非相互否定。形式逻辑的同一律、矛盾律与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都是思维的基本规律，而不是相互矛盾的。我认为辩证方法对于哲学的研究最为重要。我国古代思想家宋钘讲“别囿”，荀卿讲“解蔽”，而辩证法实为最精的别囿解蔽之法。

（二）关于人类的认识

关于人类的认识，我对于外界实在性的问题很感兴趣。有的论

者认为外界实在的问题只能由实践加以证明而不能从理论上加以证明。我则认为，一项论断如其是正确的，那就必然是可以从理论上加以证明的。30年代，我写了《论外界的实在》，试图从感觉经验的分析中论证外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对于梦与觉、幻与实，作出了明确的区别。40年代，又写了《知实论》，对于知觉与实在的关系作了进一步的论证。

关于理性认识的来源问题，我也很感兴趣。宋代张横渠提出“德性所知”，实际上是指今天所谓理性认识（中国古代哲学所谓德性实即西方哲学所谓理性）。但是他认为“德性所知不萌于见闻”，这就错了。理性认识实以感觉经验为根据。但是理性认识与感性认识有一个重要的区别，这就是：感觉是个人的，而理性认识则具有社会性和历史性。思维活动是个人的，而思维所适用的概念范畴则是社会的，是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的。先验论者认为概念范畴是先验的或超验的，这是由于不了解概念范畴等理性认识的社会性与历史性。实则概念范畴固然先于个人的经验，却非先于社会人群的经验。（在40年代的研思札记《认识实在理想》中提出了这一观点，但未能做出详细的论证。）

（三）宇宙本原问题

宇宙本原问题是世界哲学（中国、西方、印度）的中心问题。在这个根本问题上，中国哲学有其与西方和印度哲学不同的特点。在西方和印度哲学中，都把本体（实体）与现象对立起来，其流行的观点是：“本体实而不现，现象现而不实”。这种观点，现代英国哲学家怀特海称之为“自然之两分”。怀氏是反对这种观点的。中国古代哲学向来不赞同这种两分法。南宋初思想家胡宏批评佛学说：“释氏见理而不穷理，见性而不尽性，故于一天之中分别幻华真实，不能合一，与道不相似也。”（《知言》）这正与怀特海对于“自然之两分”的批评相符合。中国哲学家亦肯定“本”与“物”的区别。《庄子·天下篇》述老聃关尹之学：“以本为精，以物为粗”，而亦承认精粗是

统一的。中国哲学关于宇宙本原问题的基本观点是本与物有别而统一。这种观点，宋代思想家程颐称之为“体用一原，显微无间”（《周易程氏传·序》）。这是多数中国哲人都同意的观点。

在中国古代哲学中，关于宇宙本原的问题包含“道器”问题、“理气”问题和“形神”问题、“心物”问题。“道器”问题和“理气”问题相当于西方哲学中所谓“思维与存在”的问题。“形神”问题、“心物”的问题相当于西方哲学中所谓“精神与物质”的问题与“主体与客体”的问题。我作为一个中国人，又是研究中国哲学的，因而比较惯于中国哲学的思维方式。因此，我对于道器问题、理气问题和形神问题、心物问题有较多的思考。

道器问题和理气问题其实只是一个问题。中国近古哲学中，程朱学派主张“道在器先”、“理为气本”，明清时代王浚川（廷相）、王船山（夫之）主张“理载于气”、“道在器中”。朱晦庵曾讲“理在事先”，清代李恕谷、嵇则强调“理在事中”。关于这个问题，我赞同王浚川、王船山以及李恕谷的基本观点。

我认为“事理”问题是“道器”、“理气”问题的更明确的表达方式。一般认为“事理”观念起于隋代华严宗佛学。其实不然。《荀子·大略》说：“凡百事异于理而相守也”。王弼《论语释疑》云：“夫事有归，理有会。故得其归，事虽殷可以一名举，总其会，理虽博可以至约穷也”。皇侃《论语义疏》引足证“事理”观念古已有之。现代英国哲学家怀特海早年讲“自然哲学”，罗素讲“中立一元论”，都以“事”作为哲学基本概念。我对于怀特海、罗素的“事”概念很感兴趣。在《事理论》中，我兼综了李恕谷及怀特海、罗素的关于“事”的学说，提出了关于事、物、理、性的学说。罗素讲所谓“事”，自称“中立一元论”，我则将“事”改造成为一个唯物主义的概念。

形神问题，西方谓之身心问题。心物问题西方称之为精神与物质的问题。在中国哲学中，形神问题已由范缜《神灭论》解决了。宋明以来，心物问题比较突出。张横渠说：“人本无心，因物为

心”：“理不在人 皆在物 人但物中之一物耳。”（宋本《张子语录》）这是唯物论的观点。陆象山则说：“宇宙即是吾心 吾心便是宇宙。”王阳明更宣称“心外无理 心外无物。”（《传习录》）王船山严格区别了能知与所知问题 批判了陆王的唯心论。在心物问题上 我是完全赞同横渠、船山的。

（四 关于人生理想

关于人生理想 我提出不同于前哲的“本至之辨”即认为人类的道德理想与宇宙本原属于不同层次。在中国古代哲学中 有一个久远的传统 认为宇宙的本原也就是人生理想的最高标准。老子以道为世界本原 宣称“孔德之容 惟道是从”。朱子认为世界最高本原是太极 而太极的内含就是仁义礼智四德。陆王认为道德的根源在于本心 本心也即是天地万物之本原。我认为应将宇宙之“本”与人伦之“至”区别开来。人伦道德是宇宙演化的最高成就 是宇宙万象中新的创造。道德虽然不能违背自然规律 但是自然规律不尽符合于道德原则。道德原则是更高级的规律性。

我注重思考了生命与道德的关系问题。孟子说：“生亦我所欲也 义亦我所欲也 二者不得兼 舍生而取义也”。孟子肯定“义”重于“生”但也承认“生”的价值 所以说“生亦我所欲也”。战国时代，也有贵生之说 保存在《吕氏春秋》中。但是唐宋以后 抽象的心性问题成为思想家们最关心的问题。对于有形的生命不甚重视了。唯王船山提出“珍生”之说 他说：“圣人者人之徒 人者生之徒。既以有是人矣 则不得不珍其生。”（《周易外传》）“圣人尽人道而合天德 合天德者 健以存生之理 尽人道者 动以顺生之几。”（同上 船山亦重义 他说：“将贵其生 生非不可贵也。将舍其生 生非不可舍也。生以载义 生可贵 义以立生 生可舍。”）（《尚书引义》 船山把生与义统一起来 这是正确的。近代西方思想家中 赞扬生命者较多。我考虑生命与道德理想的问题 于是提出“充生以达理”的命题。充生以达理 既充实固有的生命力而克服生命现象中的矛盾 以达到

合理的境界。

(五) 关于宇宙人生的基本观点

平生思考关于宇宙人生的基本问题，提出了八个基本命题，即：(1) 物我同实；(2) 物统事理；(3) 一本多级；(4) 思成于积；(5) 真知三表；(6) 充生达理；(7) 群己一体；(8) 兼和为上。以下分别加以解释。

(1) 物我同实

物是客体 我是主体。主客之分 中国古代即有之。《管子·心术上》云：“人皆欲知 而莫索其所以知 其所知 彼也 其所以知 此也 不修之此 焉能知彼？”从王念孙校 这分别了所知与所以知。清初王船山区别了能所 断言：“所登者山 不得谓登为山 所涉者水，不得谓涉为水。”“所著于人伦物理之中，能取诸耳目心思之用。所不在内 故如太虚 有感而皆应 能不在外 故为仁由己 反己而必成。”（《尚书引义》）能是主体 具有主体性 所是客体 具有客观性。法国哲学家笛卡尔提出“我思故我在”。于是西方近代哲学中，“我”成为思维的出发点，其实人对于自我的认识后于客体的认识，自我不是抽象的，自我除了能思之外，还有可见的身体。一个没有心肺脾胃的我只是抽象的观念。人自知胸中有心肺脾胃，实以古传个关于人体解剖的知识为依据。唯心论者宣称“存在即被知觉”，其实“可感”（“被知觉”）是存在的证明而不是存在的根据。外物（客体）与自我（主体）同属于实在。主体的我 在别人看来，也属于客体。

(2) 物统事理

一切客体，皆称之为物。物即是个体存在。一切存在都是过程（亦曰历程），万物皆是事事相续而有一定之理的过程 其一定之理即此物之性 亦曰本质；“子在川上曰 逝者如斯夫 不舍昼夜。”（《论语》）万物皆逝逝不已的过程。就过程中的逝逝不已者而言 谓之事。事逝逝不已，亦现现不已。逝逝现现，谓之事事相续。事事

相续，是为变易。变易之中，有其恒常。变易中的恒常谓之理。凡物皆具有一定的恒常之理，是为物的本性。物之性即在物内，事之理即在事中。

(3) 一本多级

我于 1933 年著论阐释新唯物论，曾谓新唯物论的精旨之一为“一本多级”。这在实际上是以个人的观点来说明新唯物论。这是“一本多级”的第一次提出。所谓一本多级即谓宇宙大化，物为了一本，物质演化而有生命，生物演化而有入类，人具有能思之心。物、生、心、思维为多级，而物实为生命与心知之基本。物的基本存在容态为气。物为一本，亦可谓气为一本。从其为个别存在而言，谓之物。从其为有广袤而能运动而言，谓之气。张横渠云：“凡可状皆有也，凡有皆象也，凡象皆气也。”又云：“一物两体，气也。两故化。”横渠肯定气的实在与变化，这是深刻的。荀子说：“草木有气而无生，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为天下贵也。”（《荀子·王制》）这是古代最早的事物层次论。近代西方突创进化论者亦讲宇宙演化中的不同层次。我认为，“一本多级”是符合宇宙大化的客观实际的。

(4) 思成于积

列宁说：“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的途径。”（《哲学笔记》）这是关于认识论的最深刻的结论。生动的直观即是感觉经验，抽象的思维即是理性认识。我认为，感觉经验是个人的，理性认识则具有社会性与历史性。理性认识所运用的概念范畴都是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经过长期的积累而逐渐确立起来的。荀子云：“圣人积思虑，习伪故，以生礼义而起法度。”（《荀子·性恶》）我认为用“积思虑”来说明概念范畴的来源，是符合实际的。思维所用的概念范畴都原于历史的积累，而不是先验的格式。我用“思成于积”来表达知识中的概念范畴的社会性与历史性。

(5) 真知三表

真知即正确的认识，其内容谓之真理。真知有三个标准，一曰自语贯通 即不自相矛盾；二曰与感觉经验相符；三曰依之实践 结果如所预期。实践是最重要的真理标准，但真理必不自语相违 必合乎感觉经验，这也是明显的。

(6) 充生达理

有生之物都具有生命力，而人的生命力最为强盛。生命力即是能改造环境而不屈服于环境的内在力量。生物与生物之间充满矛盾。人与人之间 亦充满了矛盾。“与接为构，日以心斗”（《庄子》）人生必须正确解决生命现象中的矛盾。正确解决生命矛盾的原则谓之理。人生之道 在于充实生命力 克服生命的矛盾 以达到理想的境界。

宋明理学中有所谓义利之辨与理欲之辨。通过几百年的历史经验 现在已经明确 重义轻利是错误的，见利忘义更是荒谬的。有理去欲是错误的，纵欲违理更是荒谬的。正确的原则是遵义兴利、循理节欲。

(7) 群己一体

社会是由个人组成的，个人不可能脱离社会而生存，社会亦不可能离开所有的个人而存在。然而社会与个人之间亦有矛盾。专制主义者以“公”为借口压制个人，有的个人以“自由”为标榜而背离社会，都是谬妄的。我在 30 年代提出“与群为一”但是只能以学术报效祖国而已。

(8) 兼和为上

孔子提出“中庸”宣称“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又说：“过犹不及”。很多人赞扬中庸之德，也有人反对中庸。按中庸是肯定许多事情有一个适度的问题，不宜过，也不宜不及。这在日常生活中确实是必要的。但是在社会变革的时代 如果固守原来的度 便可妨碍社会的前进了。我认为，中庸不是无条件的。我认为，中庸

观念似不如‘和’的观念更为重要。史伯说“和实生物”。“以他平他谓之和，故能丰长而物归之”（《国语》）和指多样性的统一，实为创造性的根本原则。和乃兼容众异之义，今称之为‘兼和’。

哲学以追求真理为务，追求真理，则应兼综不同学派之所见。司马迁称“庄子于学无所不窥”我则未能。平日致思，主要是试图将现代唯物论的普遍真理与中国古典哲学中的唯物论精粹思想以及二十世纪初期分析学派的逻辑分析方法综合起来，以分析为方法，以综合为内容，亦可谓融会中西的一种尝试。内心的愿望在于阐扬真理。

（六）关于中国哲学的研究

我自二十几岁到现今八十有四，六十多年间，大部分时间用于对于中国哲学的研究。会综前后的情况，关于中国哲学，我做了四个方面的研究。一、对于中国古代哲学的概念范畴的疏释；二、表扬中国哲学中的唯物论传统与辩证法思想；三、对于哲学史方法论的探索，提出哲学史研究的理论分析方法；四、开展对于中国哲学中价值论思想的考察与分析。

中国古代哲学有一些独特的与西方哲学不同的概念范畴，如“道”、“气”、“理”、“诚”、“神”等，这些范畴含义深邃，论者往往不得其解，我对于这些重要范畴进行了比较深入的钻研，提出了比较明确的解释。我认为中国自古以来有一个唯物论和无神论的优良传统，虽然唯物论在不同时代具有不同的表现形式，但是肯定客观实在，“坚持从世界本身说明世界”却是一致的。中国古典哲学中更富于辩证思维，我在《中国哲学大纲》及其他论著对之作较详的说明。我注意哲学史方法论问题，在重视阶级分析方法的同时，我提出了理论分析方法。以前的哲学著作中很少论及价值观思想，其实中国哲学中价值观思想是比较丰富的。我近年发表了关于中国古代价值观的几篇文章，从而开拓了中国哲学史研究的新领域。

（七）关于文化问题的探索

在三十年代我曾著论主张运用唯物辩证法来研究文化问题，我反对全盘西化，也反对东方文化优越论，主张兼综中西文化之长而创造新文化。于是提出关于文化的“综合创新论”撰写了多篇论文，在与程宜山同志合著的《中国文化与文化论争》中作了较详细的说明。我提出“民族精神”的问题，认为中国文化的基本精神可以用“自强不息”、“厚德载物”二语来表示；“自强不息、厚德载物”可以称为“中国精神”。

我的治学经历也就是我追求真理的过程。我认为，必须具有爱祖国、爱人民、爱真理的真情实感，才能从事学术的研究。“修辞立其诚”是我的治学宗旨。

附 主要著作目录

- (1) 《中国哲学大纲》(1958年商务印书馆)
- (2) 《中国唯物主义思想简史》(1957年中国青年出版社)
- (3) 《中国哲学发微》(1982年山西人民出版社)
- (4) 《中国哲学史方法论发凡》(1983年中华书局)
- (5) 《玄儒评林》(1985年湖南人民出版社)
- (6) 《求真集》(1985年湖南人民出版社)
- (7) 《真与美的探索》(1988年齐鲁书社)
- (8) 《文化与哲学》(1988年教育科学出版社)
- (9) 《中国伦理思想研究》(1989年上海人民出版社)
- (10) 《中国古典哲学概念范畴要论》(1989年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11) 《思怒、文化、道德》(1992年巴蜀书社)
- (12) 《张岱年文集》(清华大学出版社，已出四卷)



走在哲学的道路上

葛力

1915年7月，我生于河北顺义县一个农民家庭，父母都以务农为业。1922年6月至1928年就读于农村初级小学，学业成绩平凡；1928年2月至1930年6月从学于顺义县高级小学，似乎茅塞顿开，学年考试往往名列前茅。毕业后，考入通州第十师范。入学后一年，即1931年，日本帝国主义制造“九·一八”事变，侵占我东北大好山河，我积极投入抗日救国运动，后来高年级学生领导全校同学攻击学校当局的高压手段，逼迫校长下台，我又热诚地投身于学生运动的大潮中。我的思想活动招致学校当局的愤恨，终于在1933年趁我离校赴京的时机，贴出一张我“自动退学”的布告，实施了开除我学籍的阴谋。但是，我并未因此而气馁，反而更加坚强，索性改原名“葛世勇”为“葛力”，凭借“革力”的谐音，矢志永作革命的动力。

来京后，我插班进入私立镜湖中学高三，毕业后于1933年考入燕京大学哲学系。这一年冬天，北京掀起了名垂千古的“一二·九”运动，1936年加入解放抗日先锋队和左联。至今记忆犹新的是，1936年国民党蓄意逮捕进步分子。黄华（当时叫王汝梅）是著名的学生领袖，自然首当其冲，成为他们“猎取”的对象。他机智地离开了自己的宿舍，匿居我室。我敬佩他的革命意志和行为，注意予以保护。他以学长的姿态，撕毁我攻击反对国民党的日记，对我也爱护有加。在运动中，除去参加游行和其他集体活动外，我负责搞汉字拉丁化工作，并从事于革命文艺，主要是诗歌与散文的创作。

课余之暇，我和其他队员共同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著作，当时传阅和讨论最多的一本书是英文版的《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从中吸取了丰富的精神营养的资料，据以建立了初步的革命的世界观。

我于 1939 年和 1941 年从燕京大学获得学士和硕士学位，论文的题目分别为《王阳明的哲学思想》和《两汉以前的天的观念》。在燕京大学作学生期间我是“一二·九文艺社”社员，还和其他三位同学协作共同编辑《青年作家》出版两期，我以“力野”为笔名发表过诗、散文和小说。关于小说，根据老同学回忆：“‘一二·九文艺社’社员为《青年作家》撰稿的很多，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受俄国文学影响很大的力野[我的笔名]的小说，一九三七年初夏我在《燕大周刊》上写过一篇《略论燕园文坛》的评论文章，对力野的小说有过较高的评价。”（载《一二·九在未名湖畔》北京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89 页。）我是热衷于撰写小说、兼及诗与散文的文艺爱好者。

解放前，在成都光华大学和燕京大学任讲师，讲授逻辑学、伦理学和哲学概论。在成都任教期间，曾加入成都各大学教授联谊会，反对国民党，拥护共产党，并以此联谊会成员的身分发表过一些声明，揭露国民党操纵的倒行逆施活动的阴谋。此外，还作燕大进步学生团体导师，为他们开展革命活动提供“合法”的条件。为此，我遭到校方忌恨，1946 年燕大在北京复校时被解聘。抗战胜利后到南京工作，任国立编译馆译审，兼任金陵女子大学副教授。1948 年赴美进修，1953 年获得南加州大学哲学博士学位，论文题目是《现代物理学中的认识论涵义》。留美期间，因美国阻挠不能于解放后立即回国，我曾在洛杉矶负责组织留美科学工作者协会洛杉矶分会，敦促同学们早日学成回国，为建设社会主义祖国而作奉献，并有时为同学们讲时事和辩证唯物主义，影响所及竟被落后的同学诡称为“共产党代表”。经过千方百计的努力，终于在 1953 年底回到祖国的怀抱，被分配到马列学院（中央党校前身），现任中央

党校哲学教授 已离休。曾经讲授《三大发现与马克思主义》、《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个别篇章《英国经验主义分析》、《大陆理性主义述评》、《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黑格尔认识论研究》、《费尔巴哈认识论思想》以及为研究生开的《专业英语和欧洲哲学史研究》和《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结构》等课。利用授课余暇 还从事哲学著述。

一、钟爱哲学研究

我原来热衷于研究文艺，并进行创作，意想掌握一些哲学思想 使自己的作品富有哲理的神韵 优化为意义深邃的成果。后来忙于学业 无暇及此 就单纯沉浸于哲学研究之中了。哲学究竟是什么 经过缜密的思考 我认为哲学反映时代精神 是人类在生活实践中进行思维而形成的概念和命题的体系。没有时代浪潮的激荡和生活实践活动的际遇，就不可能产生真正的哲学。人类在现实生活中遇到种种问题 诸如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以及人与人之交往和自我分裂为经验的特征和理性的品格等等问题，需要予以解决。在试图解决的过程中 产生了各种知识和论证 归结为原则上最高度 最抽象的概括 加之对人类思维本身进行剖析 就构成了哲学。哲学具有普遍性 探索寄寓自然、社会、人与人之间的交往以及自我和思维中的一般规律 是用语言符号表达的理论体系 是历史条件和社会文化凝结的产物，标志个体哲学家的学识、经历和个性，其中弥漫着历史上和现状的哲学思维的纵横交错。哲学作为一种特殊的思维形式还拥有连续性，每一种哲学都是人类思维的历史长河中的一个波段 它承前启后 继往开来 能够总结前人哲学体系优劣和特征 却不能自行反思自己的内容 这就需要后来者予以品评 借助扬弃的方式取而代之 体现人类思维的内在逻辑发展规律。

哲学体系的结构是复杂的，除去本体论、认识论、伦理学和美学等等 还包括各个分支 比如 政治哲学、经济哲学、科学哲学、语言哲学，其中重要的一支是关于人生观的论述，可以称之为社会哲学 它主要探索人际关系 涉及人的地位、人的价值、人的能力的发挥、人应该享受的权利以及人在与社会的交往中取和予的关系等。缺乏对这些问题的探索，象某些新康德派那样，限定哲学为认识论，或者象逻辑实证主义那样，使哲学偏重意义问题、语言分析和语句中逻辑形式的揭示等，实质上依然把哲学归结为认识论，类似这样的哲学都不是完整的哲学，驱迫本质上真正的哲学陷入狭隘的低谷（参看葛力：《十八世纪法国哲学》第 1 页）

把哲学归并为认识论有损于本体论。本体论与认识论固然关系密切 但是 彼此独具各自的疆域 不容相互混淆 也不能象笛卡尔那样由认识论主导，建立本体论。说到底，就是必须弃绝认识论 排除本体论的弊端。我采用公式来表达这种思想。如以 O 代表本体论， E 代表认识论，用 (1) $O = f(E)$ 和 (2) $O \propto \frac{1}{E}$ 来表示二者的关系： E 变， O 亦变 当 E 为无穷大时， O 则为零。就是说 如果认识论根本不涉及本体论、拒绝论述本体论问题或全然否定本体论，本体论势必龟缩为零，哲学乃随之流于唯心主义（参看《新华文摘》，1986 年第 7 期 第 39 页）在对待本体论与认识论的关系上 我认为，必须维护唯物主义的本体论，需要首先作出本体论的肯定（*ontological affirmation*），即无条件地承认自然、物质整体的存在。否则，如果企图通过感觉、经验来做证实工作，结果只能证明个别事物、部分客体的存在 从而把这种存在维系在感觉、经验上 必将使之丧失其本然的自在性。这种证明方式是不可取的。

哲学的领域是广阔的 本体论是其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为了维护唯物主义的本体论 肯定物质是主导的 意识是派生的（我不满意物质是第一性的和意识是第二性的提法，唯恐同洛克所说